## 沙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信息
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		塔沙市监处罚〔2023〕120号
案件名称	沙湾县三	市(郭永强)经营超保质期食品案	
行政处罚当事人 基本情况	个人	姓名(名称)	沙湾市三道河子镇新佳荣百货超市(郭永强)
		注册号	92654223MA7786MR74
	単位	名称	/
		注册号	/
		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 )姓名	/
违法事实/案情简要	2023年5月16日,我局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后对该百货超市进行检查,发现该超市销售的部分食品超过保质期。当事人在上述食品超过保质期后没有进行销售,货值金额197元。		
违法行为类型/适 用法律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		
从轻处罚的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条第二款		
行政处罚内容	一、没收当事人经营的超过保质期的"家家汇"牛肉肠7支、"福星"海鸭蛋32个、"沙颍河"咸鸭蛋7个、"欢乐家"草莓罐头6瓶、"娃哈哈"饮用纯净水7瓶、"迪尔伽"绿豆爽3瓶、"燕京"精滤爽3瓶、"燕京"特醇啤酒4瓶、"脉动"维生素饮料2瓶、"蒙龙嘉宾"丹荔碳酸饮料3瓶。(货值金额197元)二、处罚款2000元。		

处罚日期	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三日